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iying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5)

主要及關連交易 出售目標集團之出售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買賣協議

於2025年3月27日(收市後)，賣方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份，代價為現金人民幣13,450,000元。銷售股份指出售目標的全部股權。出售目標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食醋及其他調味品。於完成後，出售目標將不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此外，買方須或須促使出售目標於完成後90日內，向賣方悉數償還出售目標結欠賣方之合共約人民幣55,436,000元的未償還債務。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7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此外，由於買方為三名最終個人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出售事項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事項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嘉林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由於兩名執行董事(即周士淵先生及黃大柯先生)為買方董事，彼等已就有關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Septwolves Holdings及Septwolves International Group(即合共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5.98%並由三名最終個人控股股東控制的兩名股東)及HDK Capital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60%並由執行董事黃大柯先生全資擁有的股東)須就有關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買賣協議詳情及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2025年5月2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因為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出售事項須待買賣協議所載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完成，故出售事項未必會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自身立場或應採取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專業顧問。

買賣協議

於2025年3月27日(收市後)，賣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份，代價為現金人民幣13,450,000元。銷售股份指出售目標的全部股權。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概述如下：

日期：2025年3月27日

訂約方：(1) 廈門百應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作為賣方
(2) 四川清香園調味品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買方

資產：銷售股份(及附帶之所有權利)，代表出售目標的全部股權。

代價：銷售股份的代價為人民幣13,450,000元。

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經計及賣方委聘的獨立估值師對出售目標之估值約人民幣12,909,500元後按公平基準達成。

支付代價：代價須於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後及就出售事項向出售目標頒發新營業執照之日起30日內，由買方以現金方式悉數支付予賣方。

先決條件： 買方將待下列條件獲達成(或就下文(iii)項獲豁免)後支付代價：

- (i) 賣方及買方已就簽立及履行買賣協議取得所有必要的內部及外部同意、授權及批准(包括適用法律、法規及GEM上市規則所規定者)，包括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聯交所批准有關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之通函；
- (ii) 賣方及買方均已妥為簽立向中國主管政府機關申請批准出售事項所需的其他協議及文件；
- (iii) 賣方或買方並無違反買賣協議所載任何聲明及保證；及
- (iv) 出售事項已獲主管政府機關批准，且有關出售事項的工商登記變更、組織章程細則修訂及董事變更均已完成。

完成： 出售事項將於完成有關出售事項的工商登記變更及買方根據買賣協議悉數支付代價後完成。

償還未償還債務： 買方須或須促使出售目標向賣方償還出售目標結欠之未償還債務：(i)人民幣27,718,000元須於完成後60日內償還；及(ii)剩餘人民幣27,718,000元須於完成後90日內償還。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要從事於中國向客戶提供設備融資解決方案及保理服務(「融資服務業務」)、包裝及紙製品貿易以及製造及銷售食醋及其他調味品(「食醋業務」)。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是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融資服務業務。

有關買方的資料

買方是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基礎調味品、複合調味料及蔬菜調味料。廈門匯尚成貿易有限責任公司擁有其92.06%權益，而廈門匯尚成貿易有限責任公司由福建七匹狼集團(三名最終個人控股股東周永偉先生、周少雄先生及周少明先生擁有約37.82%、31.09%及31.09%權益的公司)擁有約78.95%權益。

有關出售目標集團的資料

出售目標為賣方於2020年4月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食醋及其他調味品。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百萬元。截至本公告日期，出售目標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出售目標擁有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即僑新食品。僑新食品為出售目標於2023年9月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食醋等食品銷售及貿易。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百萬元。

以下為摘錄自出售目標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若干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收益	11,311,746	7,566,646
除所得稅前虧損	(27,315,063)	(18,533,356)

於2024年12月31日，出售目標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9,675,451元。

出售目標集團於2022年及2023年錄得虧損主要是由於食醋業務的籌備成本所致。自2023年以來，食醋業務的虧損主要是由於品牌建設初期的品牌推廣及渠道建設成本、生產成本及推廣費用以及根據市場需求建立各種分銷網絡。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完成後，出售目標集團的所有成員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因此，該等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將不再合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基於出售目標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負債淨額約人民幣9,675,451元及代價人民幣13,450,000元，本集團預期將錄得出售收益約人民幣23,125,451元。出售事項收益的確切金額將視乎出售目標集團於完成日期的綜合負債淨額而定。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即現金代價人民幣13,450,000元減相關交易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2,500,745元。連同買方或出售目標將緊接完成後支付及本集團將收取的未償還債務金額約人民幣55,436,000元，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所得款項淨額共計約人民幣67.9百萬元。本集團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發展作為其主營業務的融資服務業務。

進行該交易的原因及裨益

本集團自2018年於GEM上市以來主要從事融資服務業務。面對複雜的營商環境及全球疫情帶來的不確定性，為實現業務多元化，本集團於2020年成立出售目標，以從事食醋業務。

繼食醋業務的第一期工廠(「第一期工廠」)於2022年第四季度建設完成後，第一期工廠已於2023年投產。食醋業務顯示出良好發展勢頭，收益由2023年的人民幣7.57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1.31百萬元，大幅增長約49.49%。然而，本公司的食醋業務產生淨虧損，主要是由於(1)食醋業務的銷售額低於本公司預期，因此銷售規模無法有效分攤間接成本；及(2)由於出售目標僅於2020年通過建設自身工廠開展食醋業務，並於2022年開始商業運營，而中國內地消費市場競爭激烈，出售目標需要持續發生品牌建設、推廣、廣告營銷開支及渠道開支。此外，食醋業務需要本公司進一步投資，原因是(其中包括)(i)第一期工廠並無足夠空間，而食醋業務必須擁有更多生產及倉庫空間，方可滿足其當前及未來的銷售及發展需求，(ii)當地有關污染物排放的最新規定限制了第一期工廠的產能，而食醋業務需要額外生產設施以滿足其後續銷售計劃，及(iii)生產廠房的下一階段發展需要進一步資本開支。

本公司進一步投資不可避免會令本公司面臨投資回報期不確定及負擔進一步資本開支的風險。因此，本公司擬透過出售事項向控股股東的一名聯繫人出售食醋業務，出售事項一旦落實，將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尤其是獨立股東)帶來多種裨益，包括但不限於：

- (i) 誠如上文「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披露，預期本公司可錄得出售收益，並可從出售事項及償還未償還債務中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67.9百萬元。這代表控股股東對本公司的重大支持。本公司認為尋找其他願意為食醋業務提供現金代價的潛在買家並非易事；
- (ii)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可將其內部資源及上述一次性現金款項用於融資服務業務，該業務具有相對較高的盈利確定性並擁有經證實的穩定往績盈利記錄；
- (iii) 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需要為食醋業務投入資源及資本承擔。本公司財務報表將有所改善，來自融資服務業務的溢利將不再被食醋業務產生的虧損所抵銷；及
- (iv) 本公司的融資服務業務已經成熟穩定，本集團管理層具備發展該業務的商業敏銳度。先前業務低迷主要是由於新冠疫情期間經濟不穩定，本公司有意減少融資租賃餘額。本集團近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加顯示出其扭虧為盈的能力。

總之，出售事項將令本公司有機會退出食醋業務，而將所得款項用於集中發展作為其主營業務的融資服務業務。

綜上所述，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後於本公司將刊發的通函內發表意見)認為，買賣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出售事項及買賣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7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此外，由於買方為三名最終個人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出售事項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事項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堯先生、涂連東先生及謝綿陞先生組成，以就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嘉林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由於兩名執行董事(即周士淵先生及黃大柯先生)為買方董事，彼等已就有關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Septwolves Holdings及Septwolves International Group(即合共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5.98%並由三名最終個人控股股東控制的兩名股東)及HDK Capital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60%並由執行董事黃大柯先生全資擁有的股東)須就有關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上方所述者外，概無其他股東於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董事會決議案或有關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iii)嘉林資本就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iv)本集團的財務資料；(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i) 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2025年5月2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因為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出售事項須待買賣協議所載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完成，故出售事項未必會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自身立場或應採取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專業顧問。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6月5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525)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事項
「條件」	指	買賣協議所載買方履行義務支付代價的條件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根據買賣協議買方應就銷售股份向賣方支付的代價，即人民幣13,450,000元
「控股股東」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及倘為本公司，為Septwolves Holdings、周永偉先生、周少雄先生及周少明先生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根據買賣協議擬向買方出售銷售股份
「出售目標」	指	福建永春僑新釀造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出售目標集團」	指	出售目標與僑新食品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
「福建七匹狼集團」	指	福建七匹狼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由周永偉先生、周少雄先生及周少明先生分別擁有約37.82%、31.09%及31.09%權益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截至本公告日期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成立
「獨立財務顧問」或 「嘉林資本」	指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為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獨立財務顧問，負責就買賣協議及出售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於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並無重大權益的股東
「未償還債務」	指	於2025年2月28日出售目標結欠賣方的未償還債務，總額為約人民幣55,436,000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公告及作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適用於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買方」	指	四川清香園調味品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福建七匹狼集團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僑新食品」	指	僑新食品(廈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出售目標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現時的法定貨幣
「銷售股份」	指	出售目標的全部股權
「買賣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訂立之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的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
「Septwolves Holdings」	指	Septwolves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周永偉先生、周少雄先生及周少明先生分別擁有約37.06%、31.47%及31.47%權益
「Septwolves International Group」	指	SEPTWOLVE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福建七匹狼集團間接擁有約82.86%權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廈門百應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現時的法定貨幣

僅為本公告說明的用途，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乃基於人民幣1.00元兌1.08港元的概約匯率。

承董事會命
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士淵

中國福建省，2025年3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士淵先生、黃大柯先生及林珍燕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柯金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堯先生、涂連東先生及謝綿陞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byleasing.com內刊登。